

关于征集“泰州学院精神”表述语的通知

全体师生员工、广大校友、社会各界人士：

大学精神是学校在办学历程中经过长期积淀而形成的稳定的、共同的精神品质、理想追求、价值取向和行为理念，是大学生命力、凝聚力、感召力的主要体现，对大学的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推动作用。建校八十多年来，一代又一代泰院人戮力同心、锐意进取、励精图治、薪火相传，形成了深厚的文化底蕴、优良的办学传统和独特的精神品格，提升凝炼出具有我校特性、理想、信念和价值目标的大学精神，是我们建设“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本科高校”的重要任务，也是加强学校文化建设、增强师生员工凝聚力、增强学校社会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的重要行动。经研究，决定面向校内外开展“泰州学院精神”表述语征集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征集对象

面向全校师生员工（含离退休老同志）、广大校友以及关心支持学校建设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。

二、征集时间

即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15 日。

三、作品要求

（一）特色鲜明，立意高远，具有继承性和前瞻性。既要蕴涵学校的历史传统、文化积淀，又要彰显学校的发展理念、办学特色、价值追求。

（二）内涵深刻，语言凝练，具有时代性和先进性。能够充分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，体现高校肩负的重要使命，真实反映师生员工的精神风貌，生动体现与时俱进的时代气息。

（三）简洁大气，易懂易记，具有通俗性和传播性。文字要言简意赅、雅俗共赏，避免生僻字、过多同音字等，易懂、易记、易传、易行，具有强烈的感染力与号召力。

（四）表述语字数控制在 20 字以内，并须附 300-1000 字左右的说明文字，对表述语的产生理由和内涵作出说明和阐释，做到言之有理，持之有据，层次清楚，贴切反映泰州学院的独特性格。

四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宣传动员阶段

党委宣传部充分利用校园网络、新媒体等各种媒介广泛宣传征集通知，启动征集活动。各二级党组织要加强对校史的学习、宣传，把学校精神的凝练建立在对校史文化研究基础上，要充分动员师生员工、广大校友参与活动，在广泛讨论、集思广益的基础上，至少报送 1 件“泰州学院精神”表述语作品。

（二）初选入围阶段

根据表述语征集情况，召开座谈研讨听取意见，学校党委宣传部组织相关人员组成评审小组对来稿进行初评，遴选出若干入围作品予以表彰奖励。

（三）终评总结阶段

综合各方意见，邀请校内外专家对入围作品进行评选和综合，拟定备选方案，提交校党委常委会审定。学校“大学精神”表述语产生后，将进行发布和宣传。

五、投稿方式

作者以个人或集体的名义参加均可，填写《“泰州学院精神”表述语征集作品登记表》（见附件），注明作者姓名、身份、单位及联系方式。校内可直接送至行政楼 D1704；电子版请发送至 tzxyxcb@163.com，邮件主题注明 XXX（作者姓名）+“泰州学院精神”表述语应征；纸质稿寄送至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济川东路 93 号泰州学院党委宣传部（邮编 225300），并在信封右下角注明“泰州学院精神投稿”字样。

六、其他说明

1. 应征作品须为作者原创，若涉及第三方知识产权或版权纠纷，责任由作者本人承担。
2. 入选作品的知识产权归学校所有；校方有权根据需要对作品进行修改。
3. 此次征集活动来稿不退，请作者自留底稿。
4. 本次活动由党委宣传部组织实施和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“泰州学院精神”表述语征集作品登记表

泰州学院党委宣传部

2023 年 5 月 22 日

附件：

“泰州学院精神”表述语征集作品登记表

姓 名		联系电话	
身 份		单 位	
“ 泰州学院精神”表述及阐释说明			